

卷之三

文史資料選輯

第一輯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
昌邑县文史委员会编

封面设计：于钦杰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山东省昌邑县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山东省昌邑县印刷厂印刷

一九八三年十二月

内部发行

前　　言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第一章第十六条之规定，蒙有关部门及各界人士诚挚支持，本会编印的《昌邑县文史资料》第一辑出版了。

本选辑所积资料，本着“有文必录、史重于文、多说并存、文责自负”的精神，从来稿中选编了从清末到全国解放各个历史时期的不^同侧面的部分史料。尽管所选材料还不能体现文史资料所征集的全部范围；所述史实，由于每个人都^有一定的局限性，也可能不尽翔实，但对于引发社会广大人士将隐霾的史料提供出来，推动我县文史资料征集工作的进一步开展；对于发展我县文化、丰富我县史料宝库；对于扩大统一战线，服务四化建设；对于承上启下，教育人民群众，尤其青年一代，都将不

无裨益。

征集编印《文史资料》，是我会的一项长期的、重要的任务。从我县目前情况看，各方面人士所蕴藏史料的潜力还相当巨大。今后，凡属我县近百年期间的政治、军事、财经、文教、卫生、宗教、华侨、社会生活等方面史实、资料、人物以及其他足以反映在不同历史时期我县的社会面貌及其发展的各种史料，都要广泛征集，选编成册。冀望熟悉我县有关情况的同志把自己的亲身经历或经调查的各种史事，不拘观点，不限体裁，不求完整，秉笔直书，为继续做好我县的文史资料编选工作献计献策，撰稿著文，提供资料。同时，更欢迎阅者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和见闻同本会所选辑的资料互相参证，提出补充和订正，俾史料内容更臻于翔实全面。

在向大家奉献《选辑》的同时，谨向在出

版过程中，为我们撰写文章，提供资料的部门
和同志表示谢意，并望作者、读者斧正赐教。

政协昌邑县委员会

一九八三年十月

目 录

回忆昌邑“五·一八”惨案

.....王霞亭遗作(1)

“五·一八”惨案殉难烈士碑文拾零

.....宋甲其 李圣聪 姜亦卿等搜集(13)

记我父陈干公

.....陈孝璇(25)

一个步兵的志向

.....陈干遗作(47)

大呼我陆军同胞

.....陈干遗作(50)

昌邑红枪会组织——“五门”轶事

.....韩殿爵(54)

“五四”运动对昌邑之影响

.....王岩忠(62)

八路军鲁东游击队第七支队的组建

及在昌邑活动情况调查

..... 党士全(67)

《抗战简报》创办前后

..... 陈庆泉(87)

保卫“渤海走廊”

..... 罗平 陈玉章(106)

王尚志制造《太河惨案》之前后

..... 王述汉(142)

抗战时期省立二十一联中

..... 郝文通(150)

西黄埠天主教堂兴建始末

..... 王文善遗作(159)

“学禄官司”真相

..... 李雪村(165)

山阳教会学校简介

..... 王岩忠(169)

回忆昌邑县“五·一八”惨案

王霞亭

一、发生惨案的远因和近因

一九一〇年（即清宣统二年），昌邑县议事会和县参事会（以下简称议参两会）即已成立。议参两会的议员是由全县城乡各区人民选举而出。被选者多系乡区教育界知名之士。这些人士绝大部分受同盟会的影响，富有革命进取精神，且有救国救民的抱负。城区的土豪劣绅梁怀思（号称梁三爷）、夏俊魁（号称夏老太爷）、及其二子夏文彬、夏文华、魏桂五等，均在全县选举当中落选。他们即在城内组织了一个城区议事会，保持他们的势力。这些人一向是与横暴著名的三班六房有密切的联系，互相勾结，狼狈为奸。当时县议参两会，为了厉行新政，为民兴利除弊，通过了以下为人

民所拥护的议案：

(一) 戒鸦片、禁赌博。

(二) 取消盐场场官对农民小贩到盐滩晒盐户买盐的额外加税的陋规(昌邑本是产盐区，在清朝，将全县食盐每年应纳盐税已平均在地丁粮银里，随粮征收，故无论在盐滩晒盐户买盐，城市集镇买盐，均系自由买卖，不准另行征税，所以昌邑全境亦无官盐店之设)。

(三) 取消县衙门的衙役下乡传案要吃差饭还要拿鞋钱，改为按里程给川资。

(四) 取消先说过堂各项差费，而后才能呈案候审的勒索的恶习。

这些为民兴利除弊的议案，不仅取消了班房衙役对乡民的讹诈，而且也杜绝了城内豪绅以串官说情为名，而行敲诈乡民之实的现象。因此豪绅与班房对议参两会恨之入骨。这是远因。

迨一九一一年武昌起义消息传来，县议参两会议员们，即各自动捐款，鼓动和资助邑人陈干（他当时是宣传革命的）去安徽活动。陈干到安徽后，得到安徽督都柏烈武的援助，组织了淮泗讨虏军。议员们闻知后，又不遗余力地募集款项（我也捐助了银币十五元）继续汇去。

陈干组成民军，立即带队北上，会同粤军、浙军直扑固镇宿州，经与清军张勋血战大捷，连下萧县、徐州，张勋辫子军遂败退山东。满清皇帝旋即逊位，孙中山先生创立中华民国，成立临时政府于南京。陈干的民军被编为陆军第三十九混成旅驻扎徐州。一九一二年（民国元年）农历五月间，山东督都周自齐派宣传员彭仲豪、周振声到昌邑宣传新政，劝导剪发。在县衙门大照壁前扎一宣传台于农历五月十七日（是大集的日子，四乡群众进城赶集）两位宣传员同议参两会议员，相继到台上演说。

大意是：满清皇帝业已逊位，中华民国已经成立数月了，我们国家是要奉行三民主义，由民作主，不应当再拖着满清所遗留下的辫子了，无论工、农、兵、学、商，都要一律剪去辫子，遵守民国制度云云。县警佐在场维持秩序，听讲的群众很守秩序，并未发生任何事故。是日下午演说完毕，彭、周两宣传员即邀同议员和警佐一同到城区顽固派巢穴城区议事会拜访。

适值劣绅梁怀思、魏桂五在会，彭、周两宣传员即说：“两位老先生是人民的表率，应将辫子剪去，以作倡议。”斯时警佐遂即拿起剪子来说：“我给两位先生把辫子剪下来吧。”当时梁、魏二人虽未反抗，但怒气冲冲而去，大家也就不欢而散。这是近因。

二、惨案的情况

第二天（农历五月十八日）晨七时左

右，突闻城隍庙钟声大鸣，旋见城里当地方的丁寿亭沿街鸣锣高呼：“各家都关门上城隍庙啊！……”霎时又见县衙门的衙役一大群，各执长枪、大刀、土枪、腰刀、马叉等，由十字街向南往城隍庙而去。我遂紧关门户不敢外出，再听城隍庙方面，仍然钟声大鸣，人声噪杂，兼闻有喊杀喊打之声。后又望见南面火起，火势冲天，到十二点后火才灭，人声亦暂稍息。

我正在院内静听之际，忽见城内东街人于芳顺越墙跳入我院，慌慌张张地叫我赶快藏躲。

据他说，参事会的人是躲在会内屋里（地藏庵旧址）关上门不敢出来，而夏文华即叫人搬秫秸堆在门窗上，泼上火油点上火，连房带人全都烧毁。议事会的人全部被杀死。梁三爷（即梁怀思）、夏文华和清宣统间在昌邑卸职的千总武官许殿魁（经营烟馆赌局，讹诈勒索，无恶不作）正在城隍庙开会，其中一人

说：“杀死的人数还不够，一定还有藏起来的，须挨门搜查，查出没有辫子的人来，不问是谁一律杀死。”还到十字街东义成永号王文蔚那个铺子里去搜查，说他那里是个革命党铺，和议参两会常有往来，他也早剪了辫子，他那里一定有藏着的人。”于芳顺说罢又复越墙而去。我立即藏在一个最严密的坑洞里。待不多时，即有人来搜查，前后翻遍就是没翻到这个坑洞。二十日早晨，我带上假辫子化装逃出，幸免于祸。这一伙疯狗似的搜查者，又到东街合盛隆号（县立高小的东邻），搜出县立高小教员王章民、徐锡田，将他们拖出门外，刀棒齐下，活活砸死。还有越城跳出藏在城濠苇湾的五六人，内有议员王凤庭、宣传员彭仲豪、同盟会员肖兰池、留日学生同盟会员张怀鹗等，同被搜出，当即用刀剁死。县立高小教员刘祖基亦由城濠苇湾搜出，幸因其家住刘

家辛郭村，离城不过一里，其族人闻知，即来多人抢去。参事会会长刘长卿，因去徐州参加陆军第三十九混成旅，致力革命工作未回，亦幸免祸。议事会会长李长庚，越城不果，殉难于县衙门前。据统计“五·一八”死难烈士共二十七人。其死事之惨，言之痛心。本县县长张春海，有意作壁上观，只图保身不出面阻止，听任劣绅与凶暴衙役横行杀戮。县警佐见势不佳则早潜逃。是日（十八）晚上，劣绅们竟传令各商户壮丁巡城打更。并造谣说是接到宣统皇帝的来电才发动的。

三、惨案的善后

山东督都府于农历五月十九日先后得到潍县议会徇昌邑王凌阁之请，打电告急，和于恩波、明余三晋省详陈。陈干一再打电请命，这才决定派遣潍县驻军马良，就近带队于二十一日

晚间出发，二十二日早晨到昌邑，相机惩办。但行动计划，为劣绅梁怀思的亲戚在潍侦知，所以军队进城后，县衙衙役全部逃光，只剩县长一人。劣绅夏俊魁父子及其全家男女均逃一空。劣绅梁怀思和几个老姬在家，其余男女亦皆逃走。马良见事不可为，即不动声色，在大街上对老百姓安抚一番，带队复回潍县。至农历六月初一日马良又带队到昌邑，扬言此来是为帮助县衙门恢复办公，照常工作。传知衙役们于初三日来衙点卯，来者每人赏钱四千文，不来应点者永久除名。到初三日衙役们来县衙点卯时，军队即将县衙包围，共杀死衙役六十三人。清宣统间在昌邑卸职的千总武官许殿魁，早已逃走，家中无人。劣绅夏俊魁、夏文彬、夏文华父子，及其家眷全部逃走，家中无人。马良即将其全部家产查封。劣绅梁怀思一人在家，马良即以夏家的轿车押解梁怀思带队

回潍县，并将其转解济南山东督都府。后经督都府决定将元凶梁怀思押赴西关丁子街斩首示众，并批准将夏俊魁全部家产没收官卖。即以此款为死难烈士在昌邑县修建烈士祠，并为二十七位烈士立碑，记其生平事迹，永垂不朽。云。